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Johnson Holdings Co., Ltd.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5)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回顧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1,564,215	2,280,200	(31.4%)
毛利	100,836	126,446	(20.3%)
毛利率(%)	6.4%	5.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7,259	30,550	(43.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3.5	6.1	(43.5%)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0.94	1.2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3	1,564,215	2,280,200
服務成本		<u>(1,463,379)</u>	<u>(2,153,754)</u>
毛利		100,836	126,446
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 就業計劃政府補貼		–	3,061
其他收入	4	7,308	3,516
其他收益	5	2,606	4,274
應收賬款撥備		(831)	(688)
行政開支		<u>(87,716)</u>	<u>(91,665)</u>
營運溢利		22,203	44,944
融資成本		<u>(2,978)</u>	<u>(6,859)</u>
除稅前溢利		19,225	38,085
所得稅開支	6	<u>(1,966)</u>	<u>(7,53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7	<u>17,259</u>	<u>30,550</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9	<u>3.5</u>	<u>6.1</u>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之重新計量虧損	<u>(1,338)</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1,338)</u>	<u>—</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15,921</u></u>	<u><u>30,550</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445	70,619
使用權資產		28,096	34,6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2,649	12,258
遞延稅項資產		156	14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9,346	117,62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0	260,031	340,3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959	7,730
存貨		6	1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523	29,566
銀行及現金結餘		426,967	455,007
流動資產總值		728,486	832,84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18,006	28,29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89,632	280,579
銀行及其他借款		8,997	10,818
租賃負債		6,493	7,300
即期稅項負債		1,850	2,083
流動負債總額		224,978	329,071
流動資產淨值		503,508	503,76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12,854	621,393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608	444
銀行及其他借款	7,984	17,496
租賃負債	2,168	8,495
遞延稅項負債	5,814	8,499
	<u>16,574</u>	<u>34,93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574</u>	<u>34,934</u>
資產淨值	<u>596,280</u>	<u>586,459</u>
權益		
股本	5,000	5,000
儲備	591,280	581,459
	<u>596,280</u>	<u>586,459</u>
權益總額	<u>596,280</u>	<u>586,459</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提供有關因首次應用該等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的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而言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2024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因應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所發出的指引而作出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有若干附屬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於某些情況下必須向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同時，本集團亦向負責管理以信託形式持有資產的受託人支付強制性強積金供款，該等資產僅用於支付各僱員的退休福利。僱傭條例(第57章)容許僱員以僱主的強積金供款累算退休權益抵銷長期服務金。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於憲報刊登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取消使用僱主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廢除機制」)。廢除機制將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正式生效。此外，根據修訂條例，計算長期服務金的金額時，會以緊接過渡日期(而非僱傭終止日期)前最後一個月的薪金計算過渡日期前的僱傭期。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3年7月刊發「取消香港強積金抵銷長期服務金機制的會計影響」，就對沖機制的會計方法及取消香港強積金抵銷長期服務金機制的影響提供指引。有見及此，本集團已追溯實施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長期服務金責任發佈的指引，以便就對沖機制及廢除機制的影響提供更可靠及更恰當的資料。

本集團將已歸屬於僱員並可用於抵銷僱員長期服務金權益的僱主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視為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視作供款。一直以來，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將視作僱員供款作為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服務成本的扣減入賬。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由於廢除機制，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僱員在該段期間的服務掛鈎」，乃由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作抵銷過渡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因此，將該等供款視為「與服務年數無關」屬不恰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亦不再適用。相反，該等視作供款應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的長期服務金權益總額一樣歸入服務期。

會計政策的這一變動對於2022年4月1日的期初權益餘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及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無任何影響。經參考本集團委聘的合資格外部專家的評估，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重大財務報表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入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a) 收益分類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來自 客戶合約的收益		
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收入	<u>1,564,215</u>	<u>2,280,200</u>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u>1,564,215</u>	<u>2,280,200</u>

(b) 分配至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分配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及預期收益確認時間載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年內	925,811	1,074,628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323,261	544,124
超過2年	<u>69,743</u>	<u>169,631</u>
	<u>1,318,815</u>	<u>1,788,383</u>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中的實際權宜方法應用於其與客戶的合約，因此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對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之影響作出調整，而轉移已承諾貨物或服務予客戶與預計於合約開始時結清之間的相應期間為一年內。

4. 其他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6,885	2,1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99	78
政府津貼(附註)	—	1,279
其他收入	324	—
	<u>7,308</u>	<u>3,516</u>

附註：有關款項指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獲得防疫抗疫基金下的政府補貼及其他補貼。

5. 其他收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215	4,1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	391	125
	<u>2,606</u>	<u>4,274</u>

6.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888	10,92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28)	—
	<u>4,660</u>	<u>10,921</u>
遞延稅項	(2,694)	(3,386)
	<u>1,966</u>	<u>7,535</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所得結果的對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9,225</u>	<u>38,085</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2023年：16.5%) 計算的稅項	3,172	6,28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23)	(1,49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851	958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694)	-
稅項優惠	(3)	(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229	464
沖回先前已確認的稅項虧損	-	64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28)	-
其他	<u>(338)</u>	<u>690</u>
所得稅開支	<u><u>1,966</u></u>	<u><u>7,535</u></u>

7.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呈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1,080	1,080
服務成本 (附註(a))	1,463,379	2,153,7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284	33,4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18	9,47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2,215)	(4,149)
應收賬款撥備	831	688
存貨撇減	139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575	482
	<u>1,118,030</u>	<u>1,673,143</u>
員工成本(包括勞工成本、 僱員開支及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118,030	1,673,143
僱員福利撥備 (附註(b))	32,624	70,196
僱員賠償申索及相關法律費用撥備／ (撥備撥回)	835	(40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096	42,088
其他福利	1,814	2,768
	<u>1,182,399</u>	<u>1,787,793</u>

附註：

- (a)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其中包括)包括勞工成本、折舊及存貨撇減合共1,156,817,000港元(2023年：1,780,590,000港元)。
- (b) 僱員福利撥備包括未休年假付款、估計遣散費、估計長期服務金及酬金。

8. 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 末期股息每股1.22港仙	6,100	—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 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	—	25,000
	<u>6,100</u>	<u>25,000</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提出派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94港仙，總計4,70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股權持 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7,259</u>	<u>30,550</u>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 均數	<u>500,000</u>	<u>500,000</u>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相同，皆因兩個年度均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

10. 應收賬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62,368	343,185
應收賬款撥備	<u>(2,337)</u>	<u>(2,787)</u>
	<u>260,031</u>	<u>340,398</u>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介乎14至90日。本集團務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90日內	224,543	291,015
91至180日	29,973	43,239
181日至1年	4,142	6,381
1年以上	<u>3,710</u>	<u>2,550</u>
	<u>262,368</u>	<u>343,185</u>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11. 應付賬款

按收取貨物或服務日計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內	11,913	14,017
31至60日	5,524	13,420
61至90日	510	816
90日以上	59	38
	<u>18,006</u>	<u>28,291</u>

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是香港首屈一指的環境衛生服務供應商，服務範圍涵蓋全港九新界，所提供的清潔服務包括樓宇校園清潔、公園及康樂場地清潔、街道清潔、消毒服務、防治蟲鼠服務、垃圾運輸服務和環境改善服務等。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564.2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31.4%。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約5.5%上升至6.4%。年內溢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6百萬港元減少約13.3百萬港元或43.5%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3百萬港元。收益及溢利之減少主要由於(i)政府的若干清潔合約未能成功續約，來自政府客戶的收益減少，拉低整體毛利；(ii)本年度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就業計劃補貼及其他政府津貼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減少約4.3百萬元；及(iii)本集團的部分固定費用於本年度期間下降幅度小於收益的下跌。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回顧年度，雖市場經濟活動逐漸恢復，但受全球經濟通脹及地緣政治形勢緊張的影響，加之「北上消費」已成為大部分香港人日常的生活模式，市場整體的消費力度仍然疲弱，香港經濟復甦的力度和速度均低於預期。疲弱的經濟使各行各業面對不同的經營困難，使原本業務重心並非政府清潔服務市場的參與者亦轉攻政府客戶市場，使競爭白熱化。本集團於政府線市場競爭激烈情況底下，積極招攬人才打造高端商業線團隊，並著力提升服務質量，全力擴闊收入來源。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在高端客戶領域取得突破性進展，成功獲得東九龍區最大型地標商場的清潔合約，亦首次獲得九龍區五星級酒店的房務管理合約，並於回顧年度後獲得國際性大型銀行等重大項目的清潔合約。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拓展新的政府部門客戶並已獲得香港警務署以及香港房屋委員會的清潔合約。

垃圾運輸業務方面，憑著專業營運團隊不懈努力及充足資源投放，服務收益於本年度維持可觀增長。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成功保持香港機場貨運站垃圾運輸服務的領先地位，並首次成功以本集團子公司－莊臣環保有限公司名義取得大埔區政府廢物收集服務五年期合約，這對於該子公司未來於政府客戶市場進一步發展具有里程碑式意義。另外，本集團亦已成功首次獲得大型廚餘回收合約，標誌著本集團的液體垃圾運輸業務將不斷壯大。受新合約影響，垃圾運輸業務於回顧年度內的服務收入大幅增長，盈利能力不斷改善。

另一方面，香港蟲害鼠患問題不絕，有見及此本集團繼續積極發展專業蟲害管理業務。有別於一般的防治蟲鼠服務，綜合蟲害管理是一種利用早期防控措施進行蟲害風險管理的整體性方案，再配合良好的衛生程序，以及持續性的廣泛監督，從而減少潛在蟲害感染的風險。莊臣專業服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一路穩步發展，其向客戶提供的專業蟲害管理及優質消毒服務已與清潔本業形成交叉銷售新機會，產生協同效應。

除繼續發展已有的業務外，本集團根據市場需求研判，開展保安業務，以充分利用現有資源實現業務多元發展。目前，本集團已逐步建立自身團隊並已取得相關牌照，後續將會以華臣保安服務有限公司(前稱為快潔有限公司)的名義為各類客戶提供保安服務，相信該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與此同時，本公司已逐步退出分銷代理業務，以聚焦主要業務的發展，優化整體業務結構。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受市場競爭影響，政府線業務規模有所下降，但與此同時商業線業務不斷取得了突破。為鞏固核心業務，本集團致力提升服務質量，目標以優質服務贏取各客戶及社會各界的信任。與此同時本集團亦藉著業務規模減少的機會優化了後台員工的配備，從而不斷優化組織架構，維持競爭力。我們將持續以清潔作為業務核心，發展新業務以豐富本集團業務結構，加速整體業務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分別約為1,564.2百萬港元及2,280.2百萬港元，減少約716.0百萬港元或31.4%。該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若干合同未能成功續約，導致來自政府客戶的收益下降所致。另一方面，來自非政府客戶的清潔業務收益保持穩定。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勞工成本、清潔材料成本及車輛開支。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分別約為1,463.4百萬港元及2,153.8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相應年度的收益約93.6%及94.5%。服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減少約0.9%，主要由於本年度整體勞工成本下跌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00.8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6.4百萬港元減少約25.6百萬港元或20.3%。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整體收益下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約為6.4%及5.5%。誠如上文所述，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年度整體勞工成本下跌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87.7百萬港元及91.7百萬港元，減少約4.0百萬港元或4.4%。該減少主要由於行政開支實施預算成本控制措施，優化各項行政措施以減低行政成本。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浮動利息開支。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分別約為3.0百萬港元及6.9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0.2%及0.3%。該小幅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公司善用賬上流動資金，減少外部借款。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本集團年內溢利分別約為17.3百萬港元及30.6百萬港元，減少約13.3百萬港元或43.5%。該減少主要由於上述原因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要提供資金。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權益約596.3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586.5百萬港元）、銀行及其他借款約17.0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28.3百萬港元）以及租賃負債約8.7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15.8百萬港元）組成。

應收賬款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淨額約為260.0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340.4百萬港元），其減幅與收益減幅一致。本集團預期向這些客戶收款不會有任何重大困難，並將繼續改善信貸及收款管理。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由經營現金流撥付。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27.0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455.0百萬港元）。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0.5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29.6百萬港元）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3.2倍（2023年3月31日：2.5倍）。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總額約為189.6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280.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應計員工成本及撥備減少，其與收益減少一致。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17.0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28.3百萬港元)。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總額度(包括透支及循環貸款融資、保理融資及擔保額融資)約為1,705.0百萬港元，其中約1,414.8百萬港元尚未動用。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3%(2023年3月31日：7.5%)，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將所得價值乘以100%計算得出。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位於香港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總額分別約為20.5百萬港元及1.6百萬港元。資本開支主要由於購置車輛以提供環境衛生服務而產生。其主要由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3年3月31日：無)。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銀行存款、應收賬款、使用權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總額為74.5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84.4百萬港元），以擔保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的按金發出的履約保函以及租賃負債。

或然負債

(a) 履約保函

於2024年3月31日，有關銀行為本集團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的按金及僱員補償保險合約所發出履約保函的或然負債約為290,110,000港元（2023年：338,766,000港元）。履約保函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並由本公司作出擔保。

(b) 訴訟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涉及數宗有關其現任或前任僱員及第三方人士人身傷害的持續訴訟及申索，扣除估計保險免賠額後，估計申索金額約為3,372,000港元（2023年：4,303,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根據保單計提保險免賠額撥備，預期本集團的保單足以涵蓋超出保險免賠額的估計成本及開支。

收購、出售及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件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人力資源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逾4,700名僱員（2023年3月31日：逾7,400名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並根據每名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酌情花紅乃根據各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作為其貢獻的認可及獎勵。此外，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營運安全、辦公室及管理技能等各項培訓活動，以提升前線服務質素及加強辦公室支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范招達先生、汝婷婷女士及梁兆康先生。范招達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使本公司僱員可對有關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潛在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團隊已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及審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94港仙，總計4,700,000港元（2023年：每股1.22港仙，總計6,100,000港元）。待本公司之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10月10日向於2024年9月16日（即為確定獲派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全年業績公告中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執行的核證業務，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全年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9月6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合資格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以及合資格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按下文所載在適當情況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

將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 登記分處辦理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4年9月2日（星期一）至 2024年9月6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	---

(ii) 待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為確定合資格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將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 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記錄日期	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至 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就上述目的而言，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上述最後時限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和信任，以及全體員工所付出的不懈努力，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輝

香港，2024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壯博士(副總裁)；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謝輝先生(主席)、顏俊先生、李妍梅女士、李詠怡女士及王玲芳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招達先生、官玉燕博士、康錦里先生、梁兆康先生及汝婷婷女士。